

深航关于延长涉及广东省航线国内客票特殊处置方案适用时间段的通知

各销售单位：

根据广东省疫情防控最新要求，为配合做好受疫情影响旅客的服务工作，协助旅客更好的安排出行计划，特发布客票特殊处置方案，具体如下：

一、适用范围

凡在 2021 年 6 月 16 日 12 时（不含）前购买或换开的 深航 479 国内客票（包括里程奖励客票），行程涉及旅行日期为 2021 年 6 月 7 日（含）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含）之间深圳、广州、惠州、湛江、珠海进出港深航实际承运航班 及挂 ZH 航班号的代码共享航班。

二、退票及变更规则

（一）变更

在客票有效期内，旅客首次提出航班变更申请，可为其免费变更一次至 2021 年 7 月 9 日 24 时（不含）之前同航程 航班，免收变更手续费、子舱位价差、淡旺季价差。

旅客再次提出变更申请或变更至 2021 年 7 月 10 日 0 时（含）之后航班，须依据客票使用条件办理。

（二）退票

在客票有效期内，可为旅客办理非自愿退票，免收退票 手续费。

已按上述原则办理过变更的客票如申请退票需按客 票使用条件办理。

三、变更航程及签转

不允许变更航程及签转。

四、上述时间均为当地时间。

五、本通知自 2021 年 6 月 16 日起生效。

六、符合本通知适用范围的客票，已在 6 月 7 日 0 时（含）至 6 月 16 日 12 时（不含）之间完成退票的，收取的退票手续费可在原办理渠道申请补退。补退操作需在原航班起飞之 日（含）起 3 个月内完成，逾期不予补退。

此通知。

深圳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 6 月 16 日